



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

《公司章程》修订对照表

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2 月 22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暨修改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章程对部分条款进行修订，具体修订条款如下：

原条款	修改后条款
<p>第十七条 公司经营范围为：电子元件及组件制造；电子、通信与自动控制技术研究、开发；音响设备制造；计算机零部件制造；办公用机械制造；日用塑料制品制造；日用及医用橡胶制品制造；塑料零件制造；其他电池制造（光伏电池除外）；锂离子电池制造；镍氢电池制造；电子元器件批发；电子元器件零售；电子产品批发；电子产品零售；电视设备及其配件批发；软件批发；软件零售；仪器仪表批发；办公设备批发；塑料制品批发；橡胶制品批发；货物进出口（专营专控商品除外）；技术进出口；房屋租赁；场地租赁（不含仓储）；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；玩具制造、玩具零售、玩具批发。</p>	<p>第十七条 公司经营范围为：电子元件及组件制造；电子、通信与自动控制技术研究、开发；音响设备制造；计算机零部件制造；办公用机械制造；日用塑料制品制造；日用及医用橡胶制品制造；塑料零件制造；其他电池制造（光伏电池除外）；锂离子电池制造；镍氢电池制造；电子元器件批发；电子元器件零售；电子产品批发；电子产品零售；电视设备及其配件批发；软件批发；软件零售；仪器仪表批发；办公设备批发；塑料制品批发；橡胶制品批发；货物进出口（专营专控商品除外）；技术进出口；房屋租赁；场地租赁（不含仓储）；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；玩具制造、玩具零售、玩具批发。充电桩制造；充电桩销售；通信终端设备制造；通信设备零售；通信系统设备制造；计算机应用电子设备制造；安全技术防范产品制造；计算机信息安全设备制造；安全技术防范产品批发；安全技术防范产品零售；医用电子仪器设备的生产（具体生产范围以《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》为准）。</p>

特此公告。

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九年三月十六日